大中型企业互联网化提升项目

申报具体要求

一、申报材料

附件1 《江苏省大中型企业互联化提升项目申报书》

附件2 《江苏省大中型企业互联化提升项目申请表》

附件3 《江苏省大中型企业互联化提升项目投入清单》二、相关证明材料

1、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已完成投资部分的审计报告（包括内容见指南关于大中型企业互联网化提升项目中的申报条件，发票开具时间应在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）；

2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3、经审计的企业上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；

4、最近三年获得省财政资金支持的有关企业信息化项目，须提供项目竣工验收材料；

5、人才引进材料（详见附件5）；

6、两化融合贯标通过企业、两化融合示范试点企业、互联网与工业融合创新示范试点企业、优秀CIO等省部级相关荣誉证书的复印件。

以上附件和相关证明材料请集中装订成册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大中型企业在提交项目申报之前须登录“全省大中型企业互联网化水平评估系统”，未如实填报评估系统的企业，项目申报材料将不予受理。大中型企业互联网化水平评估系统填报入口：

1、<http://221.228.17.55/gyyAssessment/portal/index.action>

2、<http://www.gyycloud.com/>

3、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网站。

各地经信部门要按照省经信委和省财政厅联合下发的《专项资金项目通知》精神，认真审核企业申报材料，并填写附件4《江苏省大中型企业互联化提升项目汇总表》上报我委企业信息化处。

联系人：企业信息化处 钟维亚 025-83398219